

用庄敬路
家之初丛书

之一

郭良原 主编

初为人妻

CHUWEIRENQ

郭良原 万小丽 编

农村读物出版社

郭良原 主编

主编荐语

女大当嫁。

当一个女性的名字与一个男性的名字紧紧地连在一起的时候，「妻子」便应运而生。

但明白「妻子」这个词的实际含义却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和过程甚至是整个一生。

妻子不是好做的，结过婚的女人们几乎都这样说。

婚前，她们中有的人「爱得天昏天暗，爱得不分你我」；

婚后，她们中有的人「恨得咬牙切齿，恨得双拳紧握」。

所以，她们中有的人感叹「婚姻真象个恶魔，将初恋温馨、甜蜜的梦撕得粉碎」；

所以，她们中有的人笃信「婚姻是座坟墓，将埋葬女人的一切！」

初为人妻

初 为 人 妻

丛书主编：郭良原

本册编者：郭良原 万小丽

责任编辑：周承刚 李方鹰

出 版：农村读物出版社

发 行：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 刷：湖北省京山县印刷厂

字 数：135千字

开 本：787×1092 1/32

印 张：6.25

印 数：1—10000册

版 次：1990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7—5048—1370—2/G·405

定 价：2.80元

总 序

湖北省青年心理研究所所长 谢圣明

家是每个人的城堡，它是身体的栖息所，也是心灵的寄托处。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组织这套丛书的意义也许正在于此。

在“家”这块人们太熟悉又太随便的地方，蕴藏着甜蜜的天伦与情爱；也隐藏着人类的辛酸与不幸。而且，象俄国作家列夫·托尔斯泰所揭示的一样：“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幸福在哪里？不幸又在何处萌芽？《家之初》试图告诉人们一点什么。

家之初，初为人妻。妻子是家庭幸福的关键。中国的格言是：家有贤妻，男人不做横事。如果男人们是一把把金锁，那么，贤妻们则是一把把钥匙。初为人妻，谈何容易。

家之初，初为人夫。丈夫是家庭稳定的支柱。上帝给了丈夫们以敢做敢为和追求成功的勇气，而又发乎于情，止乎于礼。何况，真善美的丈夫，可以造就贤慧的妻子。初为人夫，也非易事。

家之初，初为人母。母亲是子女情感的依托。“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孟郊

讴歌着一颗颗母亲的心，初为人母，生的爱心又岂能代替育的责任？

家之初，初为人父。父亲是子女成功的楷模。作为父亲，不是一种简单的体验，子女也不是娱乐品。父不愿则子不孝，父不严则子又不就于教。为父难，做个好父亲则难上加难。

究竟如何做一个好妻子呢？

究竟如何做一个好丈夫呢？

究竟如何做一个好母亲呢？

究竟如何做一个好父亲呢？

归根结底，如何保持家庭的稳定？如何建设幸福的家庭？如何培养合格的后代？

于是，编撰者向社会征求答案；向妻子们、丈夫们、母亲们、父亲们寻找秘密。在不太长的时间里，编成了这套《家之初》丛书，旨在促进家庭的和谐与幸福，促进子女的教育与成长，避免危机的出现与冲击。所选的近200篇文章，无论出自大家名流，抑或普通之人，无一不是作者亲身经历的真正写照，无一不是心灵深处流出的情爱之歌。

我们有理由相信，广大读者将会从这套丛书中找到各自需求的答案；

我们还有理由相信，这套丛书的问世，将为全社会即将创建和已经创建家庭的人们提供一份不可多得的营养和启示。

1989年11月于武汉卓刀泉

目 录

总 序	1	
丁惠敏	岛恋	1
三 毛	我对这个婚姻永远不后悔	4
于红琦	我愿与残废军人终身作伴	17
戈 雪	爱而无悔	21
江晓明	不“自由”的自由人	27
刘 佳	这个世界很精彩也很无奈	30
末豫蓉	爱，是一种艺术是一种能力	36
孙 刚	苦涩的新婚生活	42
舟 舟	婚姻的教育	49
朱 玲	写给丈夫的告别信	53
陈伯华	爱情是婚姻的生命	59
陈美玲	我的婚姻意义是：“忠心和气氛”	67
陈 瑜	当然结婚比不结婚好	73
阿 梦	走出伊甸园	78
任方红	重要的是“是”，而不是“做”	84
李晓燕	妻子是什么	87
君 实	我为何要在婚礼上宣布离婚	90

沙 雨	我的爱.....	96
苇 叶	闺阁小语.....	101
杨晓渝	一个为崇拜而爱而悔的女人.....	108
林 祁	瞧我这样的主妇.....	112
奚晓阳	我迷恋.....	118
晓 墨	闯过风浪区.....	123
紫 鹿	为了忘却的纪念.....	129
洋 洁	洞房花烛夜之后.....	133
柳毅光	就在那一刻.....	136
草 草	妻子角色的适应.....	139
易 金	我想做个好妻子.....	148
晓 缙	爱的沃土.....	153
徐国静	我只是这条船上的一半.....	160
康伍梅	我那如火如荼的阵地蜜月.....	163
梅绍静	鸡·鸭与人妻.....	168
黄锦萍	岸.....	172
温燕霞	懒婆娘.....	177
文 心	我不是个贤妻.....	183
宋永霞	因为我是军人的妻子.....	187
李世贞	“六冲”与“六和”.....	190
蒋丽萍	生活的内容.....	193

岛 痣

——初为人妻小记

他是我的太阳。

他是世上最好的一个男子汉。

我是顺着岁月，顺着季节，顺着心灵自然秩序，在一个色泽纷艳的夏天，悄悄开放只属于一个少女的那朵娴静芳洁的荷莲。在溶着一片蓝天的水塘边，捡拾了我久久的愿望……

一个太偶然的机会，是我一生的好运，在这个一百多万人口的西子湖畔，在只有一百万分之一相逢的概率里，我和他相遇了。

从此，我们彼此成为生命之树上碧绿的分枝。

三年，遥相鼓励。我是用一页页的信笺镶边，用一行行诗句绣成这生命花环的1095首歌。

我们寄语太阳，表达热烈；我们寄语大海，表达丰厚。

上帝是宠爱我们的。

一个星光闪烁的夏夜，我们相携登上了“东方”号轮，把心底溢出的喜悦书写在母亲河汹涌、缠绵的胸脯上。他悄悄告诉我：“到了家，首先要带你到白沙河一走！”

啊，白沙河，他故乡的一条清澈迷人的河，我终于看到了你。我梦中寻求的白沙，细软而调皮，在金色的阳光下，简直象一张铺展的宣纸，一片淡金，闪闪烁烁，延伸得很远，很远……亭亭如盖的树荫在江风中轻轻摇曳，粼粼水波，轻柔地舐吻着我们的双脚。

此刻，我眼眶濡湿了。

我不知道怎样表达。细沙从指缝间流泻，一群戏水的白鸭，也不知从何时游到眼前，它们扇动着羽毛，飞溅起一朵朵银色的水花。

我们一路走，一路拾起了丢失的童年，走进了童话。

美丽的白沙河把我们牵入了爱河中，欢愉淹没了一切。

突然，水中升起了一个美丽的亮点，有如天边一缕燃烧的流霞。原来在他健壮的腰肌下，一块酷似紫红色的岛屿浮现在我的视网里。刹时，我的心跳开始加速，我觉得心中有种东西在升华，我的耳畔也悄悄飞来一句话：“在你见到我的岛痣的时候，就是我们结婚的时刻……”

顿时，我的灵魂在云之上，蓝天之上，星空之上，我全身弥漫着强烈的爱。

啊，我的白沙河！

啊，我的紫红色的岛痣！

我是他的妻子了，我是爱的妻子。只有他是那样信赖我，珍视我，尊重我！

然而，为了他心中的事业，为了每一个人心中有一盏灯，他还是浪迹天涯，还是要走。

哦，我的生活需要等待。

哦，不，等待就是我的生活。

等待就是一支没有休止符的歌。在匆匆的跫音里等待，在日历悄悄飘落中等待，在纷乱的思绪中等待，在朦胧的梦幻里等待……

等待每一次难以忍受的别离，
等待梦寐以求的每一次相见，
一个等待迈向一个新的等待……

在他不在身边的日子里，那飘带似的白沙河仍在心中闪烁，那美丽而依恋的岛痣仍在慰藉着爱情的灵魂。

这块宝岛是属于我的。

它是一片绿洲，一簇鲜花，
是我等待中一叶紫色的归帆……

为了纪念美丽的岛痣，为了纪念我们的爱情，想了好久，好久，终于给女儿取名为汪汪。

丁惠敏 现在杭州市工作。

我对这个婚姻永远不后悔

今天要说的只是一个爱的故事，是一个有关 30 岁就过世的一个男孩子，13 年来爱情的经过，那个人就是我的先生。他的西班牙名字是 Jose，我给他取了一个中文名字叫荷西，取荷西这个名字实在是为了容易写，可是如果各位认识他的话，应该会同意他该改叫和曦，和祥的“和”、晨曦的“曦”，因为他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可是他说，那个“曦”字实在太难写了，他学不会，所以我就教他写这个我顺口喊出来的“荷西”了。

这么英俊的男孩

认识荷西的时候，他不到 18 岁，在一个圣诞节的晚上，我在朋友家里，他刚好也来向我的一些中国朋友祝贺圣诞节。西班牙有一个风俗，圣诞夜 12 点一过的时候，邻居们就要向左邻右舍、楼上楼下一家家的恭贺，并说：“平安。”有一点象我们国人拜年的风俗。那时荷西刚好从楼上跑下来，我第一眼看见他时，触电了一般，心想，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英俊的男孩子？如果有一天可以做为他的妻

子，在虚荣心上，也该是一种满足了，那是我对他的第一次印象，过了不久，我常常去这个朋友家玩，荷西就住在附近，在这栋公寓的后面有一个很大的院子，我们就常常在那里打棒球，或在下雪的日子里打雪仗，有时也一齐去逛旧货市场。口袋里没什么钱，常常从早上9点逛到下午4点，可能只买了一支乌羽毛，那时荷西高三，我大学三年级。

表 弟 来 罗！

有一天我在书院宿舍里读书，我的西班牙朋友跑来告诉我：“*Echo*，楼下你的表弟来找你了。”“表弟”在西班牙文里带有嘲弄的意思，她们不断地叫着“表弟来罗！表弟来罗！”我觉得很奇怪，我并没有表弟，哪来的表弟在西班牙呢？于是我跑到阳台上去看，看到荷西那个孩子，手臂里抱了几本书，手中捏着一顶他常戴的法国帽，紧张地好象要捏出水来。

因为他的年纪很小，不敢进会客室，所以站在书院外的一棵大树下等我，我看是他，匆匆忙忙地跑下去，到了他面前还有点生气，推了他一把说：“你怎么来了？”他不说话，我紧接着问：“你的课不是还没有上完吗？”他答道：“最后两节不想上了。”我又问：“你来做什么？”因为我总觉得自己比他大了很多，所以总是以一个姐姐的口气在教训他。他在口袋里掏出了14块西币来（相当于当时的7块台币），然后说：“我有14块钱，正好够买两个人的入场券，我们一起去看电影好吗？但是要走路去，因为已经没有车钱了。”我看了他一眼。我是一个很敏感的人，觉得这个

小孩子有一点不对劲了，但是我还是答应了他，并且建议看附近电影院的电影，这样就不需要车钱。第二天他又逃课来了，第三天、第四天……于是树下那个手里总是捏着一顶法国帽而不戴上去的小男孩，变成了我们宿舍里的一个笑话，她们总是喊：“表弟又来罗！”我每次跑下楼去，总要推荷西一把或打他一下，对他说：“以后不要来了，这样逃课是不行的！”因为最后两节课他总是不上，可是他仍是常常来找我。因为两个人都没有钱，就只有在街上走走，有时就到皇宫去看看，拣拣人家垃圾场里的废物，还会惊讶地说：“你看看这只铁钉好漂亮哟！哇！你看看这个……”渐渐地我觉得这个交往不能再发展下去了，因为这个男孩子认真了，而他对我是无能为力的，因为他大学还没有念，但老实说我心里实在是满喜欢他的。

你再等我六年！

有一日，天已经很冷了，我们没有地方去，把横在街上的板凳，搬到地下车的出风口，当地下车经过的时候一阵热风吹出来，就是我们的暖气。两个人就冻在那个板凳上象乞丐一样。这时我对荷西说：“你从今天起不要来找我了。”我为什么会跟他说这种话呢？因为他坐在我的旁边很认真的跟我说：“再等我6年，让我4年念大学，2年服兵役，6年以后我们可以结婚了，我一生的想望就是有一个很小的公寓，里面有一个象你这样的太太，然后我去赚钱养活你，这是我一生最幸福的梦想。”他又说：“在我自己的家里得不到家庭的温暖。”我听到他这个梦想的时候，突然有一股要

流泪的冲动，我跟他说：“荷西，你才18岁，我比你大很多，希望你不要再做这个梦了，从今天起，不要再来找我，如果你又站在那个树下的话，我也不会再出来了，因为6年的时间实在太长了，我不知道我会去哪里，我也不会等你6年。你要听我的话，不可以来缠我，你来缠的话，我是会怕的。”他愣了一下，问：“这阵子来，我是不是做错了什么？”我说：“你没有做错什么，我跟你讲这些话，是因为你实在太好了，我不愿意再跟你交往下去。”接着，我站起来，他也跟着站起来，一齐走到马德里皇宫的一个公园里，园里有个小坡，我跟他说：“我站在这里看你走，这是最后一次看你，你永远不要再回来了。”他说：“我站在这里看你走好了。”我说：“不！不！不！我站在这里看你走，而且你要听我的话哟，永远不可以再回来了。”那时候我很怕他再来缠我，我就说：“你也不要来缠我，从现在开始，我要跟我班上的男同学出去，不能再跟你出去了。”这么一讲，自己又紧张起来，因为我害怕伤害到一个初恋的年轻人，通常初恋的人感情总是脆弱的。他就说：“好吧！我不会再来缠你，你也不要把我当作一个小孩子，因为我们这几个星期来的交往，你始终把我当作一个孩子，你说：‘你不要再缠我了’，我心里也想过，除非你自己愿意，我永远不会来缠你。”

Echo再见！

讲完那段话，天已经很晚了，他开始慢慢地跑起来，一面跑一面回头，一面回头，脸上还挂着笑，口中喊着：

“Echo再见！Echo再见！”我站在那里看他，马德里是很少下雪的，但就在那个夜里，天下起了雪来，荷西在那片大草坡上跑着，一手挥着法国帽，仍然频频地回头，我站在那里看荷西渐渐地消失在黑茫茫的夜色与皑皑的雪花里，那时我几乎忍不住喊叫起来：“荷西！你回来吧！”可是我没有说。以后每当我看《红楼梦》宝玉出家的那一幕，总会想到荷西18岁那年在那空旷的雪地里，怎么样跑着、叫着我的名字：

“Echo再见！Echo再见！”

他跑了以后，果然没有再来找过我，也没有来缠过我。我跟别的同学出去的时候，在街上常会碰见他，他看见我总是用西班牙人的礼节握住我的双手，亲吻我的脸，然后说：“你好！”我也说：“荷西！你好，这是我的男朋友××。”他就会跟别人握握手。

他留了胡子，长大了！

这样一别，别了6年，我学业告了一个段落，离开西班牙，回到了台湾。在台湾时，来了一位西班牙的朋友，他说：“你还记不记得那个Jose呀！”我说：“记得呀！”他说：“噢！他现在不同了，留了胡子，也长大了。”“真的？”他又说：“我这里有一封他写给你的信还有一张照片，你想不想看？”我惊讶地说：“好呀！”因为我心里仍在挂念着他，但那位朋友说：“他说如果你已经把他给忘了，就不要看这封信了。”我答道：“天晓得，我没有忘记过这个人，只是我觉得他年纪比我小，既然他认真了，就不要伤害他。”我从那个朋友手中接过那封信，一张照片从中掉落出来，照

片上是一个留了大胡子穿着一条泳裤在海里抓鱼的年轻人，我立刻就说：“这是希腊神话里的海神嘛！”打开了信，信上写着：“过了这么多年，也许你已经忘记了西班牙文，可是我要告诉你一个秘密，在我18岁那个下雪的晚上，你告诉我，你不再见我了，你知道那个少年伏枕流了一夜的泪，想要自杀？这么多年来，你还记得我吗？我和你约的期限是6年。”就是这样的一封信，我没有给他回信，把那封信放在一边，跟那个朋友说：“你告诉他我收到了这封信，请代我谢谢他。”半年以后，我在感情上遇到了一些波折，离开台湾，又回到了西班牙。

荷西，我回来了！

当时荷西在服最后的一个月兵役，荷西的妹妹老是要我写信给荷西，我说：“我已经不会西班牙文了，怎么写呢？”然后她强迫将信封写好，声明只要我填里面的字，于是我写了一封英文的信到营区去，说：“荷西！我回来了，我是Echo，我在××地址。”结果那封信传遍了营里，却没有一个人懂英文，急得荷西来信说，不知道说些什么，所以不能回信给我，他剪了很多潜水者的漫画寄给我，并且指出其中一个说：“这就是我。”我没有回信，结果荷西就从南部打长途电话来了：“我23日要回马德里，你等我噢？”到了23日我完全忘了这件事，与另一个同学跑到一个小城去玩，当我回家时，同室的女友告诉我有个男孩打了十几个电话找我，我想来想去，怎么样也想不起会是哪个男孩找我。正在那时我接到我的女友——一位太太的电话，说是有很要紧

的事与我商量，要我坐计程车去她那儿，我赶忙乘计程车赶到她家，她把我接进客厅，要我闭上眼睛，我不知她要玩什么把戏忙将拳头握紧，把手摆在背后，生怕她在我手上放小动物吓我，当我闭上眼睛，听到有一个脚步声向我走来，接着就听到那位太太说她要出去了，但要我仍闭着眼睛。突然，背面一双手臂将我拥抱了起来，打了个寒颤，眼睛一张开就看到荷西站在我眼前，我兴奋得尖叫起来，那天我正巧穿着一条曳地长裙，他穿的是一件枣红色的套头毛衣，他揽着我兜圈子，长裙飞了起来，我尖叫着不停地捶打着他，又忍不住捧住他的脸亲他，站在客厅外的人，都开怀大笑着，因为大家都知道，我和荷西虽不是男女朋友，感情却好得很。

在我说要与荷西永别后的6年，命运又将我带回了他的身旁。

你是不是还想结婚？

在马德里的一个下午，荷西邀请我到他的家去，到了他的房间，正是黄昏的时候，他说：“你看墙上！”我抬头一看，整面墙上都贴满了我发了黄的放大黑白照片，照片上，剪短发的我正印在百叶窗透过来的一道道的光纹下，看了那一一张张照片，我沉默了很久，问荷西：“我从来没有寄照片给你，这些照片是哪里来的？”他说：“在徐伯伯的家里。你常常寄照片来，他们看过了就把它摆在纸盒里，我去他们家玩的时候，就把他们的照片偷来，拿到相馆去再做底片放大，然后再把原来的照片偷偷地放回盒子里。”我问：“你